



六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单位名称）牡丹江市社区和社会组织服务中心的劳务派遣服务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牡丹江市社区和社会组织服务中心-劳务派遣服务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物业管理服务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牡丹江市新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80人，营业收入为43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00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牡丹江市新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年5月18日







小微企业名录

[注册](#)
[登录](#)

[首页](#)

[扶持政策集中公示](#)

[申请扶持导航](#)

[企业享受扶持信息公示](#)

[小微企业库](#)

小微企业库说明

全国

牡丹江市新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

搜索

企业名称: **牡丹江市新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**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: 91231000MA18WE9J1E

企业类型: 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

注册资金: 200 (万元)

登记机关: 牡丹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企业库说明

1

[首页](#)
[上一页](#)
[1](#)
[下一页](#)
[尾页](#)





[注册](#)
[登录](#)

[首页](#)

[扶持政策集中公示](#)

[申请扶持导航](#)

[企业享受扶持信息公示](#)

[小微企业库](#)

小微企业库说明

企业名称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资金数额 (万元)	企业类型	登记机关
牡丹江市新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	91231000MA18WE9J1E	200	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独资)	牡丹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首页 上一步 1 下一步 尾页



版权所有：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
 地址：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政编码：100820 技术支持电话：010-88650830



七、监狱企业

本企业非监狱企业

交易执行系统 [231001]MDJZC[TP]20220002-2 第(1)包 2022-05-22 14:00:38

牡丹江市新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22-05-22 14:00:38



八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

无

交易执行系统 [231001]MDJZC[TP]20220002-2 第(1)包 2022-05-22 14:00:34

牡丹江市新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22-05-22 14:00:34